

证券代码：832346 证券简称：汾西电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中船汾西电子科技（山西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和平北路131号第八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秦建斌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7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公司拟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中船汾西电子科技（山西）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09 月 15 日召开中船汾西电子科技（山西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《中船汾西电子科技（山西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公司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中船汾西电子科技（山西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〈金融服务协议〉暨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9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秦建斌、马原青、高文斌回避表决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中船汾西电子科技（山西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中船汾西电子科技（山西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